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2月17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亲自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文霞女士主持，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为保障本次发行的顺利进行，公司依据相关规定，针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前述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2]3号）的相关规定，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赛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八日